

## 海洋公园公司董事局成员任命

\*\*\*\*\*

政府今日（六月二十四日）宣布，行政长官委任及再度委任下列人士为海洋公园公司董事局成员，任期两年，由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 （一）委任

何小芳

卢佩莹教授

### （二）再度委任

苗乐文

薛绮雯教授

黄泽恩博士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常任秘书长（库务）（或代表）

民政事务局常任秘书长（或代表）

发展局常任秘书长（工务）（或代表）

旅游事务专员（或代表）

署理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苏锦梁说：「我们感谢海洋公园公司董事局成员一直致力发展海洋公园，我们相信凭着他们的热诚和专业知識，海洋公园将会继续发展为全球首屈一指以海洋为主题的旅游景点。」

「我们亦感谢行将卸任的詹志勇教授及刘秀成议员过去六年对董事局工作的贡献。」

海洋公园公司是根据《海洋公园公司条例》而成立的法定团体，负责管理海洋公园作为公众康乐及教育的公园。

完

2011年6月24日（星期五）

香港时间11时05分